

**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2025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**

一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开情况

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5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于2025年9月1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独立董事4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独立董事4人，本次会议推选独立董事王东升先生担任召集人并主持本次会议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1、《关于受托管理太钢集团持有的宁波宝新股权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全体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受托管理太钢集团持有的宁波宝新股权的关联交易事项，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该关联交易有利于解决同业竞争问题，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。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

刘新权

汪建华

王东升

张其生

二〇二五年九月十九日